

交易所债券简称：PR 迁安 02

证券代码：124906.SH

银行间债券简称：14 迁安城投债 02

证券代码：1480448.IB

**“2014 年第二期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0:00-11:00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表决方式：记名投票，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

5、召开地点：河北省迁安市花园街 689 号

6、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符合《2012 年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的债券 4,500,00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90%。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见证律师均参加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提审议案和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前归还“2014 年第二期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本次会议议案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根据《2012 年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议案通过。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投同意票的 4,500,000 张, 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100%; 投反对票的 0 张, 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

投弃权票的 0 张, 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

本次会议议案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符合议案表决通过的条件。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大会由河北民剑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河北民剑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债券募集说明书、《2012年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资料

1、《2014年第二期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2012年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河北民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2014年第二期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第二期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迁安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